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山大學 書函

地址：804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70號

承辦人：張心玲

電話：07-5252000#2635

傳真：07-5252630

電 子 信 箱
：oia.exchange2@mail.nsys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8日

發文字號：中際字第11412001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全球移動實踐人才培育獎助金設置要點.pdf、附件2-申請文件相關表單.odt、附件2-申請文件相關表單.pdf

主旨：有關本校114年「全球移動實踐人才培育獎助金」第1次申請資訊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周知並鼓勵學生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國立中山大學全球移動實踐人才培育獎助金設置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校為鼓勵學生赴海外進行交換計畫期間，勇於提出行動構想進行社會實踐或實作計畫，以提昇國際視野及外語能力，使具有全球競爭優勢，特設置此要點。
- 三、申請者須具本國國籍及在臺灣設有戶籍、本校正式學籍之在校生（不含在職、在職專班及博士班學生），並具備本校或各院「學生出國交換甄選」錄取資格。獎助項目為出國期間之來回經濟艙機票及其他執行本計畫所需費用，請惠予鼓勵所屬學生踴躍申請。
- 四、本（114）年第1次申請時程為4月1日（二）至4月30日（三）。有意申請者請至本校國際處網頁公告「本校獎助」（<https://oia.nsysu.edu.tw/p/406-1308-352108,r4452.php?Lang=zh-tw>）詳閱申請簡章並下載申請文件，並於截止日期前完成申請程序。
- 五、本案聯絡人：本校國際事務處學生交換事務組張心玲小姐（校內分機2635；oia.exchange2@mail.nsysu.edu.tw）。

正本：本校一級學術單位、二級學術單位

副本：本校校友服務暨社會責任中心、國際事務處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